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工 程 名 称：揭阳市质计所、揭阳检测院大院停车场
规划及拱形遮雨棚安装配套项目

工 程 地 点：揭阳市

甲 方：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乙 方：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甲 方：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乙 方：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揭阳市质计所、揭阳检测院大院停车场规划及拱形遮雨棚安装配套项目 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工程地点为揭阳市，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执行。

第一条 本合同签订依据：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设计依据

- 2.1 甲方提交的基础资料。
- 2.2 乙方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
 - 2.2.1 本工程的设计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 2.2.2 在设计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委颁发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设计人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设计。

第三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来判断：

- 3.1 合同书及其附件
- 3.2 补充协议
- 3.3 双方约定的其他有效文件。

第四条 本合同项目的名称、概况、工作内容及注意事项

项目名称：揭阳市质计所、揭阳检测院大院停车场规划及拱形遮雨棚安装配套项目

项目概况：本工程位于揭阳市，工程造价(建筑安装工程费)金额约：10 万元。

工程内容：大院停车场规划及拱形遮雨棚安装 等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及时间。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交必要的设计基础资料。

第六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设计文件、份数及时间。

乙方按以下规定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委托后 20 个日历天内完成设计，并提交成果 4 套。

第七条 费用

1、经双方协商确定本工程方案及施工图设计（含预算编制）服务费为人民币（小写）0.35 万元（大写人民币 叁仟伍佰 元整）。

2、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

第八条 支付方式

乙方完成施工图设计工作，经甲方确认无误后，乙方提交合规发票，甲方一次性付清服务费。

第九条 双方责任

9.1 甲方责任：

9.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9.1.2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9.1.3 甲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日期向乙方支付设计费，甲方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均应按进度及实际工作量支付应付的设计费。

9.2 乙方责任

9.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

9.2.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返工费用由乙方负责。由于乙方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 0.5%，但赔偿金总额不超过应收设计费的金额。

第十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

第十一条 仲裁

本建设工程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揭阳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2.2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即生效，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3 本合同至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即行终止。

12.4 双方认可的来往传真、电报、会议纪要等，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2.5 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无正文)

甲方名称：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董海寿

乙方名称：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郑蕾

账户名称：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揭东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银行账户：732874917545

签约时间：2025年11月26日

授权委托书

总公司因经营业务关联授权的需要，委托当地揭东分公司办理开具发票和提供相关收款账户及全权代表本公司。现委托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揭东分公司作为我单位合法受托单位，授权其代表我单位进行揭阳市质计所、揭阳检测院大院停车场规划及拱形遮雨棚安装配套项目开票和代收款等工作。该委托单位的授权范围为：代表我单位与你单位进行本工程开票和代收款活动及工程管理有关的事务。本项目过程中该单位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本单位，与本单位的行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委托。

账户名称：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揭东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揭阳分行

银行账号：732874917545

委托单位法人(签章)：



委托单位(盖章)：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总公司授权日期： 2025年11月25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411954

企业名称: 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304622968W

法定代表人: 郑蕾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169号802房F072

有效期: 至2030年09月2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
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9月25日



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中选中介服务机构通知书

编号：JY2511051377

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中庭国际设计有限公司揭东分公司）：

受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委托，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大院停车场规划及拱形遮雨棚安装配套项目设计及预算编制服务（采购项目编码：445200G185638952510240052），通过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进行公开选取并经过项目业主确认，你机构为本项目的中选中介服务机构，服务金额确定为人民币叁仟伍佰圆整（¥3,500.00元）。服务时限为：服务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

请你机构在接到此通知书之日按照规定，在3个工作日内与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接洽，在15个工作日内与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按照采购公告确定的内容以及网上报名承诺书有关内容签订中介服务合同，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上备案公示（合同中法定保密的内容应去掉），并依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揭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 年 11 月 05 日